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

园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宁葡委发〔2024〕34号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

关于印发《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

加工存储规范管理专项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有关市、县（区）葡萄酒产业管理部门，管委会各处及所属企业：

现将《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规范管理专项治理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

2024年5月20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 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

### 规范管理专项治理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管理，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全力确保全区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酒厂设计防火规范》（GB50694—2011）、《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关于印发<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系统安全生产治本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宁葡委发〔2024〕28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产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及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安排部署，以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为重点，坚持系统自查与全面检查相结合，自查自改与巡查整改相结合、属地负责与行业督导相结合，在产区全面开展酒庄（企业）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规范管理集中治理，进一步提升规范管理水平，消除潜在安全隐患，确保全区葡萄酒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目标。**

通过两年专项治理，开展酒庄（企业）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大起底、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葡萄酒产业管理部门和酒庄（企业）统筹发展和安全的理念进一步强化，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管理规范明显加强，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综合治理能力显著提升，为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二、治理范围及主要任务

此次集中治理的范围是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建成投产酒庄，主要任务如下：

**（一）开展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隐患排查行动。**

**1.开展全面排查。**各有关县（市、区）产业主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属地应急、消防等部门，指导酒庄（企业）在全面梳理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基本情况基础上，依照《酒厂设计防火规范》（GB50694—2011）《宁夏葡萄酒生产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手册（试行）》等有关标准，分一般隐患和重大隐患，深入全面开展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隐患排查，建立排查台账。

**2.加强重点酒庄排查。**对白兰地蒸馏、勾兑车间、陈酿库甲类二级耐火等级，白兰地罐装车间、葡萄酒罐装车间、泵房、陈酿库、储罐区等乙类二级耐火等级的酒庄（企业），要进行重点排查。

**3.明确隐患排查关键点。**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车间管理是否规范，有没有消防验收及消防设施设备，生产工艺流程是否符合有关标准（白兰地生产工艺是否有防火防爆设计）；葡萄酒酿造及白兰地生产是否办理QS证；葡萄酒和白兰地存储是否存在混合存储问题，存储空间有没有消防验收及设施设备，陈酿库耐火等级、层数和面积是否符合标准，防雷防静电等电气设备是否符合规定，白兰地陈酿库防爆防火间距是否达到标准；进入酿造和存储空间是否贴有明显严禁烟火标识；酒庄有没有明确的酿造加工及存储环节责任人和应急处置人，是否参加过安全生产培训并考试合格，并在酒庄入口处是否公布姓名和联系方式；酒庄特殊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酒庄是否制定包括酿造加工及存储在内的突发事件紧急预案等。

**牵头单位：**有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配合单位：**管委会各有关处；**责任单位：**各有关酒庄（企业）。

**（二）开展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隐患整治行动。**

**4.开展风险隐患自查自改。**对排查出的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隐患，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指导酒庄（企业）主要负责人根据隐患等级制定整改方案。酒庄（企业）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开展工程设计，组织相关专家对工程设计进行评审。隐患整改工作计划应报属地应急、产业等相关部门。企业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施工单位施工，确保施工期间安全。隐患整改完成后，酒庄（企业）组织竣工验收，形成书面报告。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

**5.加大立查立改力度。**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负责，加大对产区21家A级以上旅游酒庄（特色镇）、人流量大的其他酒庄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整治力度，督导酒庄（企业）即查即改、立查立改，防止发生安全生产问题。

**6.开展整治督查。**完善隐患整治督办制度，建立隐患整治工作台账，动态更新整治情况，确保逐条整改到位、对账销号并建立长效机制。加大专业指导力度，落实“查、改、督、销”闭环要求，明确隐患治理责任、时限、措施，确保隐患闭环整改到位。

**牵头单位：**有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配合单位：**管委会各有关处；**责任单位：**各有关酒庄（企业）。

**（三）开展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规范管理提升行动。**

**7.强化酒庄（企业）从业人员培训。**邀请专家深入产区及酒庄（企业）开展从业人员酿酒葡萄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相关知识专题培训，提高操作能力和安全意识。管委会各有关处及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要把酒庄（企业）从业人员特别是特种设备操作者培训情况纳入必查内容，督促酒庄（企业）提高认识、落实责任。

**牵头单位：**管委会产业处；**配合单位：**管委会各有关处；**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各酒庄（企业）。

**8.完善标准规范。**制定《宁夏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规范管理手册》，引导酒庄（企业）提高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大力选树酒庄（企业）标准化建设标杆企业，优先给予项目、宣传推介等政策支持。

**牵头单位：**管委会产业处；**配合单位：**管委会各有关处；**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各酒庄（企业）。

**9.完善相关手续。**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协调属地消防等部门，指导、督促酒庄（企业）完善消防验收手续并报贺兰山东麓园区管委会备案；对未办理QS证的酒庄（企业），协调属地市场监管部门指导酒庄办理葡萄酒及白兰地生产QS证，规范企业生产行为。

**牵头单位：**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配合单位：**管委会各有关处；**责任单位：**各酒庄（企业）。

**三、工作安排**

从2024年5月20日—2026年5月20日，集中两年时间开展产区酒庄（企业）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专项治理行动。

**（一）全面部署（2024年5月20日—5月31日）。**

成立产区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规范管理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专项治理方案和应急预案。各县（市、区）产业主管部门结合实际制定细化方案，明确主要任务、治理内容和相关要求。

**（二）排查整改（2024年6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各县（市、区）产业主管部门指导辖区已建成酒庄（企业）进行隐患排查整改，制定整改方案，建立完善相关档案。期间适时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及安全培训，提升全员素质。

**（三）督查指导。**

排查整治期间，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及相关部门人员深入酒庄（企业），对葡萄酒及白兰地生产管理标准、工艺流程、设备设施等进行全面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进行挂牌督办，确保整改到位。各有关处按照分区包片原则，负责各自区域排查整治督查工作。

**（四）建章立制（2025年12月31日—2026年5月20日）。**

进一步完善操作标准、规章制度，完善应急预案，通过完善的制度确保规范管理。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党工委、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各分管负责同志为副组长，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管理部门和管委会各处负责同志为成员，统筹专项治理各项工作，听取进展汇报，研究解决问题。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要夯实属地责任，细化明确责任清单，督促酒庄（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把责任落实到酒庄及酿造车间、存储库等最小单元。

**（二）完善制度标准。**管委会各有关处及相关县（市、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强化法治思维、安全意识，加强葡萄酒及白兰地酿造加工存储标准制定及监督落实，全面提升酒庄安全防控和规范管理能力。

**（三）严格责任追究。**此次专项治理要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不走过场，对发现的隐患，必须依法依规提出处理意见；对存在重大隐患的，要依法整治，并对整治情况跟踪督查，确保实效。对责任不落实、隐患排查整治不认真、监管督促不严格等行为严格责任追究，切实做到明责到位、履责到位、查责到位、追责到位。

|  |
| --- |
| 抄送：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宁夏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市、县（区）人民政府。 |
|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综合处   2024年5月20日印发 |

附件：《酒厂设计防火规范》（GB50694—2011）